

考試院第 13 屆第 65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 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出席者：黃榮村 周弘憲 吳新興 姚立德 周蓮香 陳錦生
何怡澄 王秀紅 伊萬·納威 楊雅惠 許舒翔
周志宏 郝培芝

列席者：劉建忻 袁自玉 李隆盛 曾慧敏 朱楠賢 林文燦
呂建德 葉瑞與

出席者：陳慈陽
請 假：陳慈陽 休假

主 席：黃榮村

秘書長：劉建忻

紀 錄：卞亞珍

院長講話：昨日本院參訪市立萬芳醫院，依急診醫學角度觀之，該醫院乃本院的後送醫院，宜與其簽訂合作備忘錄(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較屬妥適。至於鄰近的學校，如政治大學、警察專科學校、及世新大學等，亦可適時安排相關拜會行程，以交流意見。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64 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一) 第 62 次會議，考選部函請舉辦 111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 111 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經決議：「照案通過，請陳委員錦生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6 日呈請特派，另於同年月日函復考選部。

決定：洽悉。

- (二) 第 62 次會議，銓敘部函陳法官曾任公務年資採計提敘俸級認定辦法修正草案及現職法官改任換敘及行政教育研究人員轉任法官提敘辦法第 3 條、第 4 條、第 10 條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部擬及本院第二組意見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30 日函請司法院會判並轉請行政院同意會銜發布及送請立法院查照，並函知銓敘部。

決定：洽悉。

三、書面報告

- (一) 銓敘部議復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以下簡稱臺史館)及國立臺灣文學館(以下簡稱文學館)之編制表訂定，以及原臺史館、原文學館之組織規程、編制表廢止，並均溯自民國 110 年 10 月 17 日生效，建請同意核備一案，報請查照。

決定：准予核備。

- (二) 考選部函陳 110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大地工程技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一階段考試)、驗船師、引水人、第一次食品技師考試、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普通考試地政士、專責報關人員、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及保險公證人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一案，報請查照。

周委員蓮香：1. 本次考試如議程第 49 頁所示，原預計於今年 6 月舉行，因受疫情影響延後至 9 月中旬舉辦，報名人數 13,855 人，到考率 52%。本次考試由高考與普考混合辦理，高考部分有大地工程技師等 5 類科、普考有消防設備士等 9 類科。其中較為特殊者為引水人考試，因報考港口之不同，而有依各港口特性設計的客製化考題，其總體報考人數除高雄港較多外，其餘大多為個位數。鑑於引水人考試及格者在業界薪資行情甚高，惟報考人數偏少，建議部未來可研議提高其報名費用。2. 有關考試錄取(及格)情形部分，除引水人考試因受報考人數之影響，有完全無人錄取(及格)或全部錄取(及格)之落差情形，其餘考試以大

地工程技師第一階段考試錄取(及格)率 33%最高，最低者為地政士考試 7.1%。有關錄取(及格)標準部分，如議程第 47 頁至 48 頁所示，除了總成績 60 分的通則外，8 大類型有各自的調整空間，可在錄取(及格)人數較少時，會放寬錄取(及格)標準，如：10%、16%、33%，但地政士考試則無調整空間。各該錄取(及格)標準之調整係如何適用，需請考選部再做說明。整體而言，本次考試辦理相當順利，再次感謝考選部同仁犧牲中秋假期執行公務。

王委員秀紅：本次甲種引水人考試類科包含基隆港等 8 港區，各港區考試類科有無共同科目？抑或依港區情況而有特別科目？又錄取人員後續轉換港區情況如何？請考選部說明。

院長意見：現行國家考試的錄取(及格)標準不一，請考選部就國家考試錄取(及格)標準的訂定機制適時向院會報告，俾利委員了解。

許部長舒翔、曾次長慧敏補充報告：對院長及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決定：1. 准予核備。

2. 請考選部就國家考試錄取(及格)標準的訂定機制適時向院會報告，俾利委員了解。

四、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郝主任委員培芝報告)：國家文官學院法定訓練因應疫情之創新變革與實施成效

陳委員錦生：1. 日前前往文官學院參與受訓學員座談，當日適逢舉辦薦升簡實體測驗，於座談會上聽取學員針對線上學習提出許多意見。整體而言，個人相當肯定文官學院的迅速反應，當機立斷地將實體訓練改為線上學習，學員數位能力難免有所落差，惟此為很好的轉型機會，顯現所有世代都有各自的發展潛力。線上學習有許多優點，包含跨空間、時間，甚至年齡，且因本次幾乎所有學習歷程都在線上完成，建議文官學院善用這些學習數據，發展線上學

習資料庫，俾為日後精進培訓業務的參考依據。2. 除上開優點外，也有學員反映，線上課程的主要不足之處在於無法進行人際互動。為培養適格的公務人員，除專業知識外，品格操守等人格特質也是很重要的核心能力，惟採用線上教學不易查看學員的人際溝通情形，建議會思考此面向的能力應如何評量，研議可行的課程進行方式。至於專題研討部分，首次採用個人專題報告，學員意見正反皆有，如個人報告較不會緊張，但缺乏臨場經驗，建議專題研討部分亦應加強改善。3. 線上教學無法直接管理學員上課情形，講座也較難掌握學習成效，對此會應有相關配套，建議教材需適時調整，採重點式編排。整體而言，法定訓練採線上學習方式進行，學員反應多屬正向，惟實際教學成效仍有待後續觀察，然在疫情影響下，會的因應措施已成功地將危機化做轉機，值得鼓勵。4. 個人查看清大針對線上教學之研究報告，報告指出線上教學在學生與老師間的認知，差距頗大，主要是教師認為線上教學的學習成效不佳。審酌公務人員的法定訓練與學生群體兩者學習動機不同，公務人員相較於學生應更有良好的學習動機，惟該報告也提醒，針對線上學習的問卷調查，學員與講座的回饋均應參考並做深度探討。5. 建議會就本年度辦理之線上訓練進行成本效益分析，以了解辦理線上學習的長短期成本，俾為後續設備添購及預算規劃之用。

周委員蓮香：認同「危機就是轉機」的說法。法定訓練課程為因應疫情能迅速轉型，足見保訓會應變能力超優。當疫情指揮中心宣布提高防疫等級後，文官學院隨即在當週週末迅速轉換訓練模式，且抓住完善視訊課程的關鍵重點—輔導員的輔導功能與角色，並針對輔導員進行事先培訓，藉由輔導員降低受訓學員的數位落差情形，使實體課程無縫接軌線上課程，在兼顧訓練品質的同時，提升公務人員的數位能力，貢獻良多。惟在座談過程中，有學員反映並

建議專題研討部分可再調整，因為今年是首度採取個人報告方式辦理，缺乏團體互動，尤其高階文官培訓的目的之一，係為促進跨機關間的了解與溝通，據報告所示，此部分未來將研議調整方向。整體而言，文官學院因應疫情處置相當合宜，值得稱許。

姚委員立德：1. 本次文官學院因應疫情，調整培訓策略，建置線上學習課程，並透過輔導員補強受訓人員數位能力，產生極好效果，讓我們了解原來公務人員的數位能力並不平均，仍存在極大的落差，薦升簡訓練的學員平均年齡高於一般訓練學員，數位能力落差可能更參差不齊。文官學院針對遠距學習，設置輔導員，發揮很大功能，協助學院弭平數位能力落差，當然也提醒文官學院的輔導員，須更有耐心鼓勵薦升簡訓練學員進行數位學習。2. 本年度改採居家線上學習方式，學員訓練不及格比率如何？與非疫情期間受訓課程相較，不及格比率有何變化？請會說明。3. 日前消防署曾建議延長疫情期間消防人員基礎訓練時程，使學員能順利完成消防實作課程，經會表示為避免影響學員完訓後取得公務人員資格之權益，仍宜維持原來訓練時間，此項考量確有必要。但亦建議會就遠距與實作授課時程做較彈性的搭配，避免短時間高密度進行實作訓練課程，以維護課程訓練品質。4. 本次會因應疫情調整培訓策略，順勢提升受訓學員數位能力，建議將本次使用遠距會議及訓練期間所需之數位能力內容，如開設會議、環境設定及文件轉製等，研編成簡易書面教材，以利未來學員複習使用。

楊委員雅惠：1. 今日報告係文官學院法定訓練，因應疫情之創新變革與實施成效，整體趨向於技術性議題，惟對於後疫情時代的文官培訓非常重要。在疫情期間採用線上教學，相較於實體教學，在課程規劃上需花費更多時間，因相關上課資料或補充資訊均須於事前備妥。另依個人經驗，

目前視訊上課已有多套軟體可用，而一般線上測驗軟體之完善度尚有改進空間，如果測驗軟體係由國外引進，當遇有使用問題時，因制式化程式而不易修改。依報告資料所示，目前文官學院採用的線上學習軟體屬制式應用程式，倘有特別需求或發現操作問題時將如何排除？機關可否自行修正改善？2. 有關線上學習成效部分，採用線上課程較難掌握學員的上課情形，會對此有無因應措施？據了解，公務人員每年須完成一定時數之環境教育課程，於上完課後均會要求學員進行簡易測驗，該測驗題目多與課程內容直接相關並不困難，能隨即檢驗學員上課情形，建議可作為檢視教學成效之參考。

王委員秀紅：1. 近期因疫情影響，政府部門許多會議及教育訓練改採視訊方式進行，肯定文官學院能迅速反應，調整培訓策略及建立居家線上學習方式，建置線上課程所應注意事項，包含完備行政資源、教師訓練及學員數位能力的養成，建置完成後可為未來數位課程的極佳模式。2. 本次疫情催化我國教育及培訓的數位轉型發展，因應疫情確實是挑戰也是機會，後疫情時代的教育訓練如何調整因應，如何適時利用實體及線上課程的優缺點，以及適度調配兩者比例，讓學習成效最好，值得進一步思考。3. 本次因應疫情彈性調整之培訓方式調查滿意度甚高，或與學習成效及受訓學員想法有關，可為未來參考指標，建議會可再進一步分析相關數據。

何委員怡澄：1. 會停止實體訓練改採居家線上學習方式，有無就兩種不同訓練成績評量通過率進行比較？實體課程除可培訓學員之學識能力，尚有其生活管理、團體紀律、活動表現及品格操守等評量，透過一定期間共同學習觀察學員習性與合作能力，此項目於居家線上課程如何進行評量？其與實體課程評量之差異究應如何處理？2. 面臨疫情公務人員尚須提供數位服務，因此數位能力確為疫情時代公

務人員所需具備之能力之一，惟一般實體課程尚缺數位能力之培訓，未來法定訓練課程內容如何增加公務人員提供線上公共服務的能力，值得深入研析。

吳委員新興：1. 去年因 covid-19 疫情襲來，對所有教育機構、大專院校都帶來極大的衝擊與挑戰，尤其在傳統教育方式上，均被迫由實體轉為數位方式辦理，因此會今日報告將因應疫情所推動的相關作為，視為「創新變革」，似有未妥，建議修正報告標題為宜。2. 文官學院於疫情期間努力克服問題，使法定訓練得以持續辦理，個人給予高度肯定與認同。據了解，各大專院校過去 1 年半以來，許多教授反映對於線上教學很不適應，因無法適時掌握學生的上課情形，進而也難以確認教學成果，因此有教授尋覓較大的教室採取實體教學的情形，顯然實體教學仍有不可取代的重要性。鑑於院會集思廣益的角度觀之，期望保訓會與文官學院，除報告法定訓練的轉型情形與施行成果，也應誠實客觀地將所遭遇的問題與困難加以陳述，坦然地面對日後可能面臨的各種挑戰，藉由院會進行討論，透過客觀的探討、剖析問題，集思廣益再針對相關建議進行檢討改革。此為個人對於本院所屬部會的建議與提醒，希望日後部會提出專題報告時，能將所遭遇到的困難或問題加以提出，以善用院會作為討論場域之功能，尋求問題解決之道。

伊萬·納威委員：1. 近 2 年來無論考選部或保訓會均努力的進行很多變革，今日報告充分展現保訓會及文官學院的應變能力，個人予以肯定。2. 書面報告第 5 頁有關因應疫情之各項訓練實施方式，其中居家測驗(Take-Home Exam)係考驗學員較高層次的認知能力，因可 open book，能參考網路各種資料，以完成測驗。惟其缺點為公平性，無法得知學員有無獨立作答的能力，個人認為此測驗方式已喪失考試的意義。建議保訓會及文官學院檢討研議更具信度、效度的測驗方式，以期周妥。

郝主任委員培芝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院長意見：1. 公務人員數位能力或有落差的情形，各機關宜適時進行了解並加以提升。2. 文官訓練不同於大學教學，較不屬於知識性的，課程內容係屬動態性且重視實際案例。在疫情時代，保訓會辦理法定訓練將實體課程改採線上學習方式，惟文官訓練的核心，有無流失？訓練目的是否達成？保訓會應適時檢討。

決定：1. 洽悉。

2. 在疫情時代，保訓會辦理法定訓練將實體課程改採線上學習方式，惟文官訓練的核心，有無流失？訓練目的是否達成？保訓會應適時檢討。

五、臨時報告（無）

貳、討論事項（無）

參、臨時動議

一、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0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第 4 次增聘閱卷委員 53 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二、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0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暨二級考試第 4 次增聘審查委員、口試委員 62 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

三、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0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110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增聘閱卷委員 58 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散會：11 時 5 分

主席 黃 榮 村